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5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贾双谊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进度及生产经营需要和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为更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经同交易对方商议沟通后,在保持交易对方及收购江苏科达控制权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作价进行调整,并将支付方式调整为以现金方式支付。如后续交易完成后,江苏科达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拟调整后的方案将不涉及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过户日之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员工持股计划股票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因此,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调整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受让价格为4.49-0.0198953=4.47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6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5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数),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1,394,999.9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130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和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1	田心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165,000,000.00	153,635,367.85
2	平湖基地建设及电源管理产品护产项目	862,237,600.00	727,372,171.86
3	碳纤维及散热精密件研发生产项目	743,154,500.00	93,106,801.03
4	智能穿戴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57,811,000.01	50,741,364.46
5	精密件制程智能化升级项目	168,240,000.00	163,903,669.64
6	智能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69,580,000.00	12,010,600.00
7	人形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及整机代工能力升级项目	50,000,000.00	2,294,789.48
合计		2,116,023,100.01	1,203,064,764.32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在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11月4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关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84)。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20,306.4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348.08万元(含利息收入)。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进度及生产经营需要和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结论性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安排,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在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领益智造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7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受让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受让价格由4.49元/股调整为4.47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5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3、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受让价格由4.49元/股调整为4.47元/股。

二、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情况

1、调整事由

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8),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306,060,97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7,267,829,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000元(含税),实际现金分红总额为145,356,581.5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1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11月4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8,231,900股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0198953元/股计算。

2、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过户日之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员工持股计划股票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因此,调整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受让价格为4.49-0.0198953=4.47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事宜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事宜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2025修订)》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调整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8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原购买资产方案"),与交易对方签署调整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并调整原购买资产方案为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科达"或"标的公司")控制权,如后续交易完成后,江苏科达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常州优融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优融")、上海迈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迈环")、浙江万里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扬管理")、芜湖华安战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华安")、常州青枫云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青枫")、常州星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星远")、常州市超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超领")、江苏信保投保联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信保")等8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苏科达66.46%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二、本次交易期间的相关工作

(一)主要历程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后,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4日、2025年1月25日、2025年3月4日、2025年4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2025-003、2025-009、2025-032)。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7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相关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对常州优融、上海迈环的限售期安排进行了补充约定,并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与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05号)。公司根据深交所的审核意见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25年8月8日召开2025年第8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8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本次交易的推进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组织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就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各项事宜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和论证,并依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议及信息披露等工作。

(三)相关信息披露及风险提示

在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披露。

三、拟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拟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的主要原因

本次交易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保密及披露义务。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资本运作规划,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相关申请文件。

(二)原购买资产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

为更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经同交易对方商议沟通后,在保持交易对方及收购江苏科达控制权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本次交易的交易作价进行调整,并将支付方式调整为以现金方式支付。如后续交易完成后,江苏科达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拟调整后的方案将不涉及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江苏科达控制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构成重组上市,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调整本次交易及撤回申请文件并拟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相关申请文件。前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述调整相关事项属于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自查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将针对调整本次交易事项进行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的自查工作,股票交易自查期间为本次交易报告书披露之日(2025年4月22日)起至披露调整本次交易事项之日止(2025年11月8日)。公司拟就自查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相关交易数据并完成自查工作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人员买卖股票交易情况。

六、调整本次交易及撤回申请文件并拟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相关申请文件是公司与本次交易各相关方友好协商、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后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需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本次交易的调整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继续开展相关工作。

七、公司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风险提示

公司拟对原购买资产方案进行调整的具体安排仍需各相关方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调整后的方案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9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调整购买资产方案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与交易对方签署调整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并调整原购买资产方案为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88)。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公司定于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15:00-17:00举行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事项投资者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时间和方式

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15:00-17:00

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二、公司出席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芳勤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瑞先生、交易对方代表、标的公司代表、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等。具体出席人员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三、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lingyiitech.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录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2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新增涉案金额共85,886,651.26元。
- 对公司影响:已判决生效并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可能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其余尚未判决生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利科技")于2025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以下简称"前次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梳理了自前次披露以来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自前次披露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85,886,651.26元,其中主动诉讼新增案件金额710,144.00元,被动诉讼新增案件金额85,176,507.26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诉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诉讼及仲裁事项情况如下:

(一)主动诉讼及仲裁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收到应诉通知/立案时间	受理机构	案由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处理结果
1	百利锂电	威尔能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5/10/20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主动起诉	710,144.00	2025/12/3开庭
合计							710,144.00	

(二)被动诉讼及仲裁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收到应诉通知/立案时间	受理机构	案由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处理结果
1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百利锂电 被告二:百利科技	2025/10/21	四川省遂宁市蓬溪县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诉讼	17,995,000.00	已保全
2	其他36起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合同纠纷类诉讼及仲裁小计						67,181,507.26	
合计							85,176,507.26	

注:百利锂电为百利科技全资子公司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及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相关诉讼及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主动诉讼及仲裁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收到应诉通知/立案时间	受理机构	案由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处理结果
1	百利科技	青岛宜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宜博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4/10	乐山仲裁委员会	买卖合同纠纷	仲裁	2,049,362.14	已开庭,等待裁决
2	百利科技	黔西市蕭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5/27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纠纷	仲裁	4,876,115.06	仲裁进行中,已开庭。
合计							6,925,477.20	

(二)被动诉讼及仲裁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收到应诉通知/立案时间	受理机构	案由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处理结果
1	山东省滕州瑞达化工有限公司	百利科技	2025/4/9	滕州市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诉讼	86,000,000.00	工程质量鉴定中
2	中石化工建设有限公司常州金坛分公司	被告一:百利科技 被告二: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3/19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诉讼	12,462,992.41	重审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3	江苏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一:百利锂电 被告二: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三:百利科技	2025/7/3	山东鄄城县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诉讼	12,746,000.00	一审判决百利锂电支付工程费12746000元及利息,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目前百利锂电已经上诉
4	其他7起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还在审理中的合同纠纷类诉讼及仲裁案件小计						28,403,059.40	
5	18起已审结的合同纠纷类诉讼或仲裁案件小计						24,166,173.66	
合计							163,778,225.47	

三、以上诉讼及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已判决生效并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可能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其余尚未判决生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相关诉讼及仲裁的各项工作正积极进行,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62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3,896,1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3,896,1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72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72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ZHENGYU YUAN(袁征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聂安娜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016,783	99.2597	1,604,202	0.6318	275,190	0.1085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289,026	99.3670	1,582,402	0.6232	24,747	0.0098

3、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135,881	99.3066	1,711,018	0.6739	49,276	0.0195

4、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248,024	99.3508	1,621,404	0.6386	26,747	0.0106

5、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4,886,110	99.1208	1,918,547	0.7765	253,418	0.102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8,514,177	98.4389	1,604,202	1.3324	275,190	0.2287
3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8,633,275	98.5378	1,711,018	1.4211	49,276	0.0411
4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118,745,418	98.6310	1,621,404	1.3467	26,747	0.0223
5	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118,221,604	98.1959	1,918,547	1.5935	253,418	0.21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议案1、3、4、5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5涉及的关联股东ZHENGYU YUAN(袁征宇)、李峙乐、王星海、袁红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婕、王俞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5-042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莫若理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祥生投资有限公司、无锡祥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祥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御德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1.9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0.4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